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中药制剂设备  
采购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中药制剂设备

备案文号：项目流水号[2020]09105 号

项目编号：NMAC2020222

采 购 人：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

## 目 录

招标公告.....	2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5
一、说明.....	5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6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五、评审.....	13
六、定标.....	16
七、公告与质疑.....	16
八、签订合同.....	16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与技术要求.....	18
第三章 竞标人资质证明及有关文件要求.....	23
第四章 谈判原则和方法.....	2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32
第六章 合同条款.....	43
一、通用条款.....	43
二、专用条款.....	46
附件 合同范本.....	48

##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中药制剂设备招标公告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中药制剂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中药制剂设备

备案文号：项目流水号[2020]09105号

采购文件编号：NMAC2020222

####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元）
1	中药制剂设备	1	620000.00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0年10月12日至2020年10月15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2:30—5:00时到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经初审合格后，填写《报名供应商登记表》，获取采购文件。

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免费获取招标采购文件。

报名时，报告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 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其他材料

4.1. 投标人需提供已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若投标人所投设备为进口品牌且不是设备制造商，须持有进口设备制造厂商或其在中国注资的贸易公司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4.2 投标人近半年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

4.3 投标人近半年的纳税证明（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为准）；

4.4 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注：在报名时需提供以上资料原件，同时提供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1套，资料提供齐全为报名合格。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

###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10月21日下午3:00

投标地点：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中星国际7楼）

开标时间：2020年10月21日下午3: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中星国际 7 楼）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中星国际 7 楼

邮政编码： 010010

联系人： 张艳玲

联系电话： 0471-5305848

账户名称：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

帐 号： 152414701241

行 号： 104191014056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健康街 11 号

邮政编码： 010020

联 系 人： 王女士

联系电话： 0471-6920775

2020 年 10 月 12 日

##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中药制剂设备
2	项目编号	NMAC2020222
3	资金来源及预算	自筹，陆拾贰万元整
4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中星国际 7 楼 联系人：张艳玲 电 话：0471-5305848 传 真：0471-3697510 邮 箱： <a href="mailto:aochenzhaobiao@sina.com">aochenzhaobiao@sina.com</a>
5	响应文件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word 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U 盘不退)
6	竞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天
7	竞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10 月 21 日 下午 15:00 (北京时间)
8	开标时间	2020 年 10 月 21 日 下午 15:00 (北京时间)
9	开标地点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118 号中星国际 7 楼
10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
11	质保期	1 年
1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竞标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12000.00 元整 开户名：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 帐号：152414701241 请各竞标商将竞标保证金支付凭证复印件、竞标承诺书及响应文件电子版一并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内单独递交。（同时响应文件中必须附有竞标保证金支付凭证复印件及竞标承诺书）
14	法人代表授权书	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单独提交一份完全相同的授权书(无需封装)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作为开标现场核实身份之用。
15	竞标报价表	请各竞标人将竞标报价表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内单独递交。（同时响应文件中必须附有竞标报价表）
16	竞标报价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以万元为单位且小数点后不能超过两位，包含所需货物主件、标准附件及其运输、安装、调试、检测、保险、税费、外贸代理费（不得超过 3%）、技术服务支持、人员培训及所报全部产品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所有费用的价格总和。
17	中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发改价格 [2015] 299 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100 元整。依据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采购合同的规定，该费用由中标人支付，也称为中标服务费。
18	特别声明	为保证投标人及时开具发票，特制定发票开具时间：售标截止日起 6 个月内，投标人需主动联系我公司工作人员登记开票信息，届时我公司财务将发票推送至投标人登记时所留邮箱；超过 6 个月未登记的投标人视为放弃领取发票，当年发票当年开具，日后不再给予开具发票。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 一、说明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编制。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资格预审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为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1.3 受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签订“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采购协议书”后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条款执行，如需增减必须经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招标采购办公室同意后方可进行。

#### 2. 定义

2.1 “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设立的负责本级财政性资金的集中采购和招标组织工作的专门机构。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供应商特指响应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向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中也被称为竞标人。

2.4 “成交人”是指经谈判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竞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服务和工程

3.1 “货物”是指竞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竞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竞标人应保证，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

业设计权的起诉。

#### 4. 勘察现场

竞标人自行现场勘察。

#### 5. 竞标费用

竞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标有关的费用。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邀请公告
- (2)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 (3) 竞争性谈判须知
- (4) 竞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 (5) 竞标人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 (6) 谈判方法、步骤及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8) 合同条款
- (9) 在采购过程中由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10)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要求竞标人提供的其它材料

6.2 竞标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如果竞标人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标人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竞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政策和条款规定，其竞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标。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要求澄清的竞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竞标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之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采购人对竞标人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报名参加竞标的潜在竞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将视其为同意。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在竞标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竞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竞标的潜在竞标人，并对潜在竞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竞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招标采购办公室确认。

8.3 为使竞标人有充足时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可适当推迟竞标截止期，并书面通知所有报名竞标的潜在竞标人。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文件构成

竞标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下列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竞标承诺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竞标报价表
- (6) 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
- (7) 技术规格响应表



- (8) 商务规格响应表
- (9) 货物发运计划、安装方案和进度表
- (10) 竞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11) 竞标人应提供的各类证明材料

① 资格证明材料:

- a.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具有有效年检并加盖公章）若投标人所投设备为进口品牌且不是设备制造商，须持有进口设备制造商或其在中国注资的贸易公司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 b. 委托代表竞标时的法人代表授权书
- c. 近半年内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
- d. 近半年内的纳税证明（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为准）；
- e.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f.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② 资信证明材料

竞标人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 竞标货物资格证明材料

- a. 竞标人必需整包竞标，而且只能有一种报价方案，所投货物必须是原装正品，配套附件除特别声明外，均为出厂配置。每种货物竞标时应提供原厂家产品彩页（或货物彩色照片）和技术参数及产品配置清单，不提供将承担竞标被拒绝的风险。
- b. 提供能够真实反映竞标人近三年来销售的相关产品业绩的证明材料，如成交通知

书、销售合同等复印件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④ 竞标货物主要技术资料

- a. 由制造厂商提供的与竞标产品有关的生产许可证、由经销企业提供的与竞标产品有关的经营许可证（如果有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b. 经过省、市级部门颁发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国家质量认证部门颁发的产品质量鉴定证书，以及能够反映竞标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的同行业或相关部门颁发的获奖证书（如果有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c. 制造厂商获得的质量保证认证体系证书、经过省、市级以上科技部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如果有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⑤ 竞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 10. 编制要求

10.1 竞标人编写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如果响应文件或竞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的，竞标人应将其译成中文。

10.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竞标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如果因为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提供虚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标人自负。

10.4 竞标人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并使用 A4 规格打印。响应文件应编写目录，页码必须连续，采用胶订方式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没有牢固装订为无效竞标。

10.5 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竞标人与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及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任何人的口头协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10.6 响应文件及资料无论竞标人是否成交均不予退还。

## 11. 竞标报价

11.1 竞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以万元为单位且小数点后不能超过

两位。竞标人的报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将导致废标。

11.2 竞标人应按照“第二章竞争性谈判内容与技术要求”的供货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标报价表”和“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竞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谈判时不予核减。

11.3 竞标人应按响应文件“竞标报价表”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并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此表除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外，还要将另一份完全相同的“竞标报价表”放入密封的信封内，竞标时单独递交，在开标大会上供唱标使用。以上内容缺一不可，否则为无效竞标。

11.4 《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应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竞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竞标人提交的报价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所有相关费用。

11.5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1.6 竞标人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竞标人有备选竞标方案。

## 13. 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14. 竞标保证金

14.1 竞标人应在竞标截止期前递交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条中规定的竞标保证金，支票倒存、电汇或网银转帐到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指定帐号，竞标保证金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4.2 竞标保证金提交形式

竞标商须以竞标商本公司名义，以支票倒存、电汇或网银转帐的形式交付，银行入账单复印件除在标书中提供外，还要将另一份同竞标承诺书及电子档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信

封内。

14.3 竞标现场不接受以存折、银行卡、银行保函、现金等形式交纳的竞标保证金。

14.4 未成交的竞标人，其竞标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公布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原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原额退还。

14.5 发生下列任何情况时，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

(2)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未经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及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标的；

(4) 提供虚假响应文件的。

14.6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竞标而予以拒绝。

## 15. 竞标的有效期

15.1 竞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共60天。

##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竞标人应编制响应文件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16.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竞标人需以U盘形式提供word格式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与竞标承诺书及竞标保证金支付凭证复印件共同密封在一个信封内递交。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不符，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竞标人应使用密封袋将响应文件密封，将“竞标报价表”，“竞标承诺书、竞标保证金支付凭证复印件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分开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竞标报价表”“竞标承诺书、竞标保证金及电子档响应文件”字样。竞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并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均需分别注明竞标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设备名称、分包号，粘贴密封条，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

17.2 每一密封条注明“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5:00 时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竞标人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送达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18. 竞标截止期

本次招标的竞标截止期为2020年 10 月 21 日下午15:00时。

#####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拒绝并原封退回竞标截止期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竞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其响应文件，但竞标人必须在规定的竞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的响应文件递交给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在竞标截止期之后，竞标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2 竞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竞标，但竞标人必须在竞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告知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20.3 从竞标截止期至竞标有效期这段时间内，竞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谈判

### 21.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竞标报价表》的报价与《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竞标报价表》的报价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之和与总价不符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 谈判委员会的组成和谈判方法

22.1 谈判工作由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委员会负责。谈判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谈判专家（技术、经济等方面）组成，谈判委员会的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谈判委员会采用集中办公、封闭的方式进行谈判。谈判前，现场监督人员向谈判委员会成员宣布谈判纪律和工作规则。谈判委员会成员签署《谈判专家承诺书》，并遵照执行。

22.3 谈判委员会成员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谈判项目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22.4 谈判委员会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方法进行谈判。谈判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 22.5 谈判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认真阅读、领会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条款，按照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要求逐项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2) 按照谈判原则和办法逐一对合格竞标人的竞标做出比较和评价；

(3) 要求竞标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23. 响应文件的初审

在谈判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议之前，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协助谈判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3.1 资格性审查。依据有关法律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

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竞标人和竞标货物是否具备有效的竞标资格。在资格性检查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谈判委员会认定，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将视为无效竞标：

- (1) 竞标人未提供竞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竞标产品超出其经营范围的；
- (3) 竞标人和竞标服务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过期失效的。

**23.2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谈判委员会决定竞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在符合性检查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谈判委员会认定，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将视为无效竞标：

- (1)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牢固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响应文件编写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或没有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格式文件的；
- (3) 竞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竞标，又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 (5) 一种货物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和竞标报价有缺漏项，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6) 竞标报价超出已公布的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7) 交货时间或质保期不能满足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未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而是原文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参数充当所投设备的参数，经审查所投设备参数与事实不符的；
- (9) 有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的；
- (10) 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条款的。

##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谈判委员会有权向竞标人质疑，请竞标人澄清其竞标内容，竞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必须接受谈判委员会的询标，在规定的时间内，对重大关键问题竞标人未进行答疑

和澄清，经谈判委员会确认可视为竞标人放弃竞标。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署，但不得对竞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此书面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 响应文件的评价

25.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的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2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6. 废标条款

在竞争性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变更采购方式的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竞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7. 谈判纪律和注意事项

27.1 招标谈判工作要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不得随意简化和改变应有程序。

27.2 评委要有高度的责任心，严格遵守《谈判专家承诺书》的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谈判标准和打分细则要求进行认真评议，坚持独立打分，不应有任何倾向性，若有违规行为，取消评委资格。

27.3 谈判期间评委及工作人员不得单独与竞标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接触，有需要供应商澄清的问题必须采用集体询标的方式进行。

27.4 谈判期间供应商不得干扰评委工作，如发现有对谈判施加影响的行为，其竞标将被拒绝。

27.5 开标之后，直至授予竞标人合同止，有关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资料及授标意向等要严格保密，涉及谈判工作的人员不得向供应商和其他利益相关人员透露。



27.6 谈判期间，除与外界联系的公用电话外，所有和谈判工作有关人员关闭移动通讯工具，交监督人员统一保管。

## 六、授标

28.1 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谈判，提出书面谈判报告。

28.2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8.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8.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政府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满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公告与质疑

29.1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更正公告、通知、成交结果公告等政府采购的信息。

29.2 如果竞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向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29.3 公告期内如有质疑，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所有当事人。

## 八、签订合同

### 30.合同的签订

30.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与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协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2 采购申请单位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履约保证金**

31.1 合同中约定。

##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与技术要求

项目名称：中药制剂设备

项目编号：NMAC2020222

包号	名称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1	中药制剂设备	具体详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附表 1	1	批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 40%，货物到达现场后再付 50%，安装验收合格后再付 5%，质保期过后 5%。		
	供货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	仪器设备送达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指定地点后，中标商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仪器设备，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要求，且在安监局备案后方可通过验收。		
	技术培训	在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指定地点对用户进行仪器设备操作和日常维护现场培训，包括仪器设备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在用户对仪器设备使用一段时间后，中标商同意对用户进行进一步操作和技术培训。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保修期和售后服务	设备质保期不低于一年，如质保期多于一年的按生产厂家的规定；有特殊要求的设备以主要技术指标中明确的保修期为准。质保期内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由投标人提供免费维修并更换损坏的硬件。终身负责维修，只收成本费。未说明部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规定执行或双方协商解决。		

## 附表 1:

包号: 第 1 包

设备名称: 中药制剂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及单位
1	中药粉碎机组	<p>一、产品介绍</p> <p>应用于中西药物等物料的粉碎加工。对于轻、重、软、硬、脆、韧、粘、纤维性物料有很强的适应性。机组包括电控柜、主机、集粉分级机、旋风分离器、除尘过滤机、引风机等几部分, 安装维修方便、易拆、易修、调换易损件方便。</p> <p>二、技术参数:</p> <p>1 粉碎室直径(mm):500</p> <p>2 主机功率(kw): 22</p> <p>3 主轴转速 r/min:2940</p> <p>4 生产能力 (kg/h):80-400</p> <p>5 出粉粒度 (目) :60-180</p> <p>6 外形尺寸(mm): 4500*2500*3200</p> <p>7 集粉分级机功率(kw):1.5</p> <p>8 集粉分级机主轴转数(r/min):32</p> <p>9 材质: 不锈钢</p>	1 台
2	铝塑泡罩包装机	<p>产品概述和性能特点:</p> <p>具有良好密封、防潮、避光的复合铝膜为成型材料, 一次性冷冲成型。</p> <p>性能:</p> <p>1.行程可调, 冷冲成型模具, 模具定位肖定位, 更换模具方便, 对版准确。</p> <p>2.人机界面, PLC 可编程控制, 变频无级调速。</p> <p>3.专业性能加料器, 采用对版对位的多级震动管道下料方式。</p> <p>4.光电检测缺粒, 自动踢废装置, 配备光标图文对版装置。</p> <p>5.汽缸热封, 停机热封模自动分离、不会烫伤包装物, 延长机械使用寿命。</p> <p>6.配备切线压痕、打批号, 废料回收装置。</p> <p>7.采用步进电机牵引, 步进轮夹持运行, 同步准确可靠。</p> <p>技术参数:</p> <p>1、冲裁频率(次/分) 10-40</p> <p>2、冲裁版块(版) 2</p> <p>3、生产能力(版/小时) 1800-3600</p> <p>4、行程可调范围(mm) 10-130</p> <p>5、最大成型面积及深度(mm) 140×130×25</p> <p>6、气泵容积流量(m<sup>3</sup>/min) ≥0.36</p> <p>7、电源 380V 50Hz 5.5KW</p> <p>8、包装材料规格(mm) 复合铝膜 140×(0.11-0.15)</p> <p style="padding-left: 100px;">PTP 铝箔 140×(0.02-0.035)</p> <p>9、外型尺寸(mm) 2200×600×1400</p> <p>10、重量(Kg)650</p>	1 台
3	全自动胶囊填充机	<p>1.技术参数:</p> <p>1.1 产量: 24000 粒/h</p> <p>1.2 孔数: 3 孔</p> <p>*1.3 上机率: 空胶囊 99.99% 满胶囊 99.95%</p>	1 台

		<p>1.4 适用胶囊：00,0,1,2,3,4,5#</p> <p>*1.5 装量差异：±3%到±4%</p> <p>1.6 电源：380V 50Hz</p> <p>1.7 功率：主机功率 1.1Kw ，真空泵 0.75Kw 吸尘器 1.1Kw</p> <p>1.8 真空：20 m<sup>3</sup>/h -0.04-0.08Mpa</p> <p>1.9 噪音：&lt;75DB(A)</p> <p>1.10 重量：700Kg</p> <p>*1.11 带可移动式 PLC 控制柜，可移动式吸尘器及水箱，带工具箱（常用工具可保证 3-5 年用量）</p> <p>*1.12 带自动计数功能</p> <p>2.产品性能：</p> <p>2.1 针对因流动性差的药粉而造成装量精度差异现象，具有强迫下料装置，从而提高了药粉装量精度。</p> <p>2.2 适用于任何进口、国产达标的机制胶囊，空胶囊上机率不低于 99.99%，装药上机率不低于 99.95%，成品率不低于 99.9%。</p> <p>2.3 具有 PLC 控制、人机界面，功能齐全。缺料缺囊及料道出现故障时，自动报警，自动停机，实时每粒计量和累计产量的显示功能。</p> <p>2.4 整机所有轴承均采用进口产品。</p> <p>2.5 产品标准化，设备零部件可通用互换，更换模具便捷准确。</p> <p>2.6 充填底座为三维调节机构，解决在生产工程中的漏粉问题，避免计量盘与铜盘之间的摩擦，提高了装量精度，延长了使用寿命。</p> <p>*2.10 每个凸轮、齿轮都具有油管，可进行实时加油（加油为自动，时间、次数可调），省去了保养时间。</p>	
4	全自动膏剂灌装封尾机	<p>结构特点</p> <p>1、结构设计合理</p> <p>管的自动喂入，管色标自动定位、灌装、封尾、打批号、成品退出，采用连动设计，所有动作同步完成。</p> <p>2.充分满足物料对灌装工艺的要求</p> <p>a. 从灌装到封尾时间短，并可以完成复杂的封尾形式。</p> <p>b. 保证灌装过程不受污染，与物料接触部分的材料全部采用 316L 不锈钢材料，接触面进行全抛光处理。</p> <p>c. 灌装精度高，可靠的活塞式定量灌装阀，灌装量调节方便可靠。</p> <p>d. 灌装组件拆卸容易，料桶阀体、活塞注料头等都能快速拆卸，易于清洗、消毒和灭菌。</p> <p>e. 灌装时，注料嘴可伸入管内，可确保有效注料及防止出现物料粘沾在铝管管壁而影响封口的现象。</p> <p>f. 加装空气吹断装置，注料头采用吹断与切断结合式注料方式，以防止粘性强的物料拉出长丝，影响封口及灌装量的现象。</p> <p>针对冷却易凝固物料可定制保温加热料斗。</p> <p>1、额定电压 380/220V (可选择) 额定电流 20A</p> <p>2、最大速度 40 tubes/min 生产速度 1800-2400 tubes/hour</p> <p>3、管直径 Φ10-50mm 管长度 210mm</p> <p>4、料斗容积 40L 加热 450℃</p>	1 台

		<p>5、液压压力 2bar 耗水量 Max. 2 L/min at 2 bar</p> <p>6、灌装范围 5-150ml/tube 灌装精度 <math>\leq \pm 1\%</math></p> <p>7、空气压力 0.5-0.7 MPa 电机功率 1. 1KW</p> <p>8、外形尺寸 1900×850×1900mm 机器重量 950kg</p>	
5	颗粒剂分装机	<p>使用范围： 适用于医药、食品、化工等产品中的颗粒状、短条状固型物。</p> <p>设备特点： 具有自动完成制袋、计量、充填、封合、分切、计数、打印生产日期等功能，并采用先进的微电脑控制器，驱动步进电机控制袋长及商标定位。性能稳定、调整方便、检测准确，智能控制形成误差极小。增加附件可完成日期打印等功能。</p> <p>技术参数： 1、制袋尺寸 长(L)50-145mm 宽(W)40-280mm 2、制袋形式 三边封、锯齿口 3、计量范围 5- 50g 4、生产速度 30-50 袋/min 5、外形尺寸 880×1200×1750mm 6、总功率 1.5kw 7、整机重量 280kg</p>	1 台
6	全自动蜜丸机	<p>产品介绍： 用于生产制作各种规格的水丸、水蜜丸、浓缩丸、藏药丸、蒙药丸等多种丸剂或食品、化工、保健品等各行业需求，尤其对粘性较差的水丸制作。</p> <p>产品特点： 1、由出条和制丸两部分组成，箱式结构，横向出条，构造简单，操作容易，维修方便，结构合理、性能稳定、噪音低、操作简单、维修清洗方便，生产效率高，结构设计合理，整机采用 SUS304 优质不锈钢制造，符合 GMP 认证要求。 2、制丸机刀轮采用钛合金制造，拆卸轻便、无污染、使用寿命长，丸型圆、大小均匀，一次成型。 3、制丸部分的搓丸和切丸机构装在一个变速箱内，机件润滑条件良好，切丸速度可通过变频器的旋钮调节，使滚刀可获得 6~30 转/分的转速，直到切丸速度达到与出条速度匹配。 4、出条均匀，多条同步性好。 5、投料口大，压板翻动压料，便于填料，可杜绝棚料现象。料斗以翻板轴为界，分上下两开，清洗时拆开，密封性好，减少了对药物的二次污染。 7、用酒精点滴药条，制丸刀外侧装有毛刷，可杜绝粘刀现象，酒精装在出条机构的方箱内，通过球阀调节酒精量的大小。</p> <p>技术参数： 1、适用范围：蜜丸、水丸、水蜜丸、浓缩丸、糊丸等 2、出条量：8 条 3、产量：30-120kg/h(根据制丸直径和物料比重而定) 4、电压：380V 50Hz 5、制丸规格：<math>\phi 3</math>-<math>\phi 8</math>mm (标配一种) 6、制条功率：5.5kw</p>	1 台

		7、搓丸功率：1.1kw 8、切丸功率：370w 9、外形尺寸：1770×880×1600mm 10、重量：800kg/h	
--	--	--	--

### 第三章 竞标人资质证明及有关文件要求

竞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竞标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予以相应处罚。资质证明文件应包括：

#### 一、竞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竞标人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若投标人所投设备为进口品牌且不是设备制造商，须持有进口设备制造厂商或其在中国注册的贸易公司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2、近半年内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

3、近半年内的纳税证明（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为准）；

4、委托代表竞标时的法人代表授权书；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6、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文件（1-5）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文件过期失效的，均为无效竞标。

#### 二、竞标人的资信文件及企业介绍

1、需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提供能够真实反映竞标人近三年来销售的相关产品或服务业绩的证明材料，如成交通知书、销售合同等复印件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 3、竞标人情况介绍，包括生产、办公场所、机构设置、技术力量、技术装备、服务能力、管理制度建设等；
- 4、竞标人必需整包竞标，而且只能有一种报价方案，所投货物必须是原装正品，配套附件除特别声明外，均为出厂配置。每种货物竞标时应提供原厂家产品彩页（或货物彩色照片）和技术参数及产品配置清单，不提供将承担竞标被拒绝的风险；
- 5、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竞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保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的声明原件（须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6、其他有利于竞标的竞标人的证明文件。

### 三、竞标货物的资格性证明文件

- 1、生产许可证；
- 2、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书；
- 3、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 4、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 5、产品生产（或经销）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认证证书等；
- 6、其他。

### 四、竞标货物主要技术资料

- 1、货物清单、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和产品性能、功能等方面的说明；
- 2、产品检测报告和鉴定证书；
- 3、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情况；
- 4、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果需要）；
- 5、竞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

### 五、竞标货物的服务

- 1、货物发运计划、安装方案和进度表；
- 2、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以上文件除要求提供原件的以外，其它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公章，除在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规定不提供的为无效竞标外，其余均供评委在谈判时参考，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全，有可能影响竞标人的竞标。

## 第四章 谈判原则和方法

### （一）组织谈判

谈判小组应当采用集中办公、封闭谈判的方式进行谈判。

谈判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谈判小组成员宣布和印发谈判纪律和谈判工作规则，并遵照执行。谈判小组成员签署《政府采购项目谈判专家承诺书》，并推选谈判小组召集人。谈判小组成员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谈判项目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截至递交响应文件规定时间止，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经审查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经谈判满足政府采购预算不足 3 家的，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只有 2 家的，可以继续竞争性谈判。

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顺序，要求各供应商进行不超过三轮的报价；应当给予每个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进行谈判和报价的相同的机会；谈判双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任何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代表、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前应当通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可以视情况到现场监督谈判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以下基本程序组织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所有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公布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名称及报价。

监督人员或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推选的代表在谈判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

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公布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名称及价格，工作人员作好记录存档备查。未公布的供应商不予进行谈判。

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与谈判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谈判专家的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应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能够认定属实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该谈判专家提出回避，并从专家候选名单中依次递补。

## 2.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从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经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未交竞标保证金的，或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法定代表或其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或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或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销售授权要求的，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为无效响应文件。对无效响应文件须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复核确认。确认为无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予进行谈判。

## 3.谈判

### (1)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从以下方面评审各供应商的响应程度：

- ①评审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参数的响应程度；
- ②评审竞标产品的质量（主要考虑技术及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等）；
- ③评审竞标产品及服务的工艺流程与安装调试方案；
- ④售后服务方案及备品备件供应情况等（综合考虑技术培训服务、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承诺、维护周期及备品备件情况）。

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谈判小组成员集体从以下几方面与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谈判：

1)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对某些事项有规定要求，而响应文件表述不清楚或没有提供相关资料的事项；

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对某些事项没有提供具体规定要求或者表述不清楚，造成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对此项要求模糊不清或理解上有差异的条款或事项；

3) 需要质疑、询问供应商的事项；

- 4) 价格谈判;
- 5) 其它需要谈判的事项。

#### (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澄清或修正

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不得对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或者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或者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造成采购人不能支付。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对某些事项有规定要求,而响应文件表述不清楚或没有提供相关资料的事项或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规定要求澄清或修正的事项进行澄清或修正。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以书面形式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确认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 (3) 第二轮谈判

根据澄清或修正的情况和谈判的需要,可继续进行有关事项和价格的谈判,直至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4) 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以书面形式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确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送交谈判小组。

待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最终报价交齐后,工作人员统一拆封、公布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最终报价逾时不交的,可视同供应商自动放弃成交供应商资格的评定。

### 4、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 4.1 对于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的相关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投标产品非投标人生产制造的须提供），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报价扣除比例如下：

**（1）非联合体投标**

小型和微型企业相应产品投标报价的 6% 。

**（2）联合体投标**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报价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报价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报价扣除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按本款第（1）条规定享受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2 对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规定**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价格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二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否则不予享受该政策性优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3 对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

（1）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 2%；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加分项评分标准）

(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

(3) 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 4.4 对于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相关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贫困地区采购农副产品的项目，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声明函》的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报价扣除比例为相应产品报价的 2%。

#### (二) 确定成交供应商

通过谈判、澄清，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条款的基础上，谈判小组按照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排列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质量优者优先，报价和质量均相同时，服务好的优先。

竞争性谈判以供应商最后一轮谈判的报价及承诺作为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推荐非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须附书面报告说明理由且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最终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者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在推荐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超过三分之二的成员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

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次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3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没有书面回复的，视同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竞标人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中药制剂设备

备案文号：项目流水号[2020]09105 号

项目编号：NMAC2020222

包 号：

采 购 申 请 人：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采 购 代 理 机 构：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一、竞标承诺书.....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三、竞标报价表..... ( )

四、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 ( )

五、技术规格响应表..... ( )

六、商务规格响应表 ..... ( )

七、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 )

八、各类证明材料..... ( )

## 格式三：

## 一、竞标承诺书

内蒙古奥晨招标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经我公司认真研究竞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竞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如有缺项、漏项部份，均由我方无条件负责补齐。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_\_\_\_\_的交货期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竞标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竞标如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4、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

5、我方接受采购文件所列须知中关于不退还竞标保证金的约定。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否则，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7、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以下收费标准，从我司投标保证金中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100 元整。依据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采购合同的规定，该费用由中标人支付，也称为中标服务费。

## 竞标商信息表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通讯地址		纳税识别号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开户银行行号	
邮箱地址		开户银行地址	

退保证金金额	(该项为采购代理机构填写)
--------	---------------

注：请竞标商认真填写此表，每一项都为必填项，收款公司名称必须与参与此次竞标的单位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信息退还竞标保证金及开服务费发票。

由于竞标商提交的信息不准，导致不能收到退还的竞标保证金，其风险由竞标单位自己承担。

此承诺书除在响应文件中体现外，还要将另一份完全相同的承诺书与竞标保证金电汇凭证及电子档响应文件密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单独递交。

竞标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派我单位\_\_\_\_\_（姓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采购招标活动（项目编号：NMAC2020222），委派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竞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委托代理人签署内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在贵公司收到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  
**(正、反面)**

竞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本授权书除应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需单独提交一份，无需密封，在递交标书时，同竞标人身份证一同出示，以证明合法竞标身份。

格式五：

### 三、竞标报价表

竞标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编号：NMAC2020222

包号	名称	报 价（万元）	交 货 期
1			
2			
...			
合计	大写：	小写：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小数点后不超过两位。

2、价格应按照“竞标须知”的要求报价。

3、此表除在响应文件中体现外，还要将另一份完全相同的本表与优惠声明（如有的话）密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单独递交，作为唱标之用。

4、以上内容缺一不可，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否则为无效竞标。

5、优惠承诺属于服务评审内容，不作为竞标报价打分的依据。如成交，优惠承诺将列入合同条款。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六：

#### 四、竞标货物分项报价明细表

竞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NMAC2020222

单位：万元

包号	名称	生产厂、品牌、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和配置清单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交货期
1							
2							
3							
4							
5							
6							
。。。							
合计：大写：			小写：				

说明：

1. 提供所投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 单价中包含设备费、运输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系统集成费、售后服务费、成交后应付税费等所有费用。
3. 不提供配置清单将承担其竞标被拒绝的风险。

格式七：

## 五、技术规格响应表

分包名称及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	竞标人提供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	响应 程度	备注

说明：

竞标人应按照“招标（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中确定的技术参数与配置要求，将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逐一列出，以证明竞标产品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采购文件要求的参数，为无效竞标。



格式八：

## 六、商务规格响应表

分包名称及包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的项目	竞标人响应的商务项目	响应程度	说明
1				
2				
3				
4				
5				

## 格式九：

### 七、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一）售后服务承诺

1.在\_\_\_年的质保期内,投标人对所投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和零配件磨损问题,免费提供维修和更换服务。

2.质保期过后\_\_\_年内,投标人将继续为\_(货物名称)\_提供免费维修服务,在此期间不收取维护费,如需更换零配件,只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

3.质保期过后\_\_\_年内,投标人将继续为\_(货物名称)\_提供维修服务,除收取交通费、住宿费和所更换部件的成本费外,不再收取任何维修费用。

4.投标人在接到用户维修通知后 24小时内响应,\_\_\_个工作日内排除故障(节假日照常服务)。

5.在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期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零部件的正常供应,对所有部件终身维修服务,对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6.免费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支持。

7.定期进行用户回访,及时处理用户意见。

8.所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二）技术培训

1.免费培训内容:

2.培训日期及地点:

#### （三）售后服务机构和服务体系

1.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机构、联系人、联系电话

2.售后服务人员及技术职称情况。

(以上内容可视具体情况删改)

格式十：

## 十、各类证明材料

详见第三章要求。

## 第六章 合同条款

### 一、通用条款（签订合同时不再另附）

供应商成交后（统称“成交人”）与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外，还应按照下列条款之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 货物质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执行，货物的价格，按《成交通知书》中的价格执行。

2. 成交人所提供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供应范围及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有关承诺内容的要求。

3. 未经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和招标代理机构书面同意，不允许成交人向第三方转让整个或部分合同（含对外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的非本企业统一核算的所属各类公司，不含响应文件中明确的外协件、外购件）。否则，将视为违约。

#### 4. 包装

4.1 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应适合于长距离运输，并具备防湿、防潮、防震、防锈，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

4.2 由于货物包装不良或采用不充分、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损失，成交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4.3 在每一件包装中，应有详细装箱清单。

#### 5. 成交人应在每件包装上标有引人注目的发货标记

5.1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合同号、地点、发站及发货单位。

5.2 到达站（港）及收货单位、外形尺寸（长×宽×高）毛重/净重（吨）、装箱日期。

5.3 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需要，成交人应在包装箱上标明清晰易读的字样。如“小心轻放”，“此端向上”，“保持干燥”及起吊标记等贸易运输标记。

## 6. 装运条款

成交人应在发货前通知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由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对发运货物进行确认。

7. 成交人在办完货物运输手续，即将货物名称、件数、重量等通知采购人，以便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安排接收。

8.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后，采购人对货物凭现状验收，在原装、原封、原标记完好无损情况下，采购人对货物的件数、外观进行初步验收。若原装、原封、原标记有明显损坏，通知成交人派人处理。

9. 凭现状验收发生短缺、损坏等问题时，在收到货物后 10 天内通知成交人，否则，视为采购人初步验收无误。成交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10 天内答复处理。否则，视为成交人已默认采购人的通知。

10. 成交人交货时，必须出具货物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证书，但不能解除成交人在货物质量保证期的责任。

11. 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成交人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内容执行。

12. 因采购人原因造成货物损伤、损坏，成交人要协助修复，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13. 货物由成交人负责运输，装运过程发生的丢失、损坏等，由成交人承担其经济损失。

14. 采购人自提的货物装运过程中发生的以上问题，由采购人负责。

15.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要求，成交人应及时派出售后服务人员，给予技术指导。对不合格的货物，属成交人问题的，应由成交人及时无偿更换；属于采购人问题的，成交人应积极协助解决，费用由采购人承担。采购人对成交人派驻现场售后服务人员要提供方便，并积极予以配合。

16. 成交人与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或集中采购机构签订的合同价，在履行合同期间内有效，不允许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17. 履约保证金：见竞标须知。

18. 付款条件：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执行。

## 19. 索赔

19.1 成交人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已于规定的检验、验收测试期和质量保证期限内提出索赔，成交人应按采购人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成交人同意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成交人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采购人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修理缺陷部份，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成交人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成交人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9.2 如果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成交人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成交人接受。若成交人未能在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采购人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采购人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将从预付款或成交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 20. 人力不可抗拒事故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故，成交人交货迟延或不能交货时，责任不在成交人，但成交人应立即将事故原因通知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和集中采购机构，并有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从速交货的责任。如果事故持续时间超过交货期限，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有权撤销合同，如不可抗拒事故影响采购人履约，则亦照此办理。

## 21. 违约责任

21.1 如成交人推迟交货，除人力不可抗拒事故外，成交人应付内蒙古自治区中

医医院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逾期部分货款 0.1% 计算，违约金最高不能超过货款的 5%。

21.2 上述违约金、滞纳金尚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有权向成交人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

21.3 合同有效期间，成交人如没有履行合同和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时，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对履约保证金有追索权。

21.4 由于不可抗拒事故导致供需双方均不能按合同条款履约。可不执行违约责任条款，由双方协商解决。不可抗拒力的解释，归合同仲裁部门。

22. 下列文件资料为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2.1 竞争性谈判文件

22.2 响应文件

22.3 成交通知书

22.4 成交人与所采用的各分项设备和软件供应商签订的针对本次项目所签订的供货和维修协议原件。

22.5 特殊条款及谈判过程中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22.6 商务谈判过程中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23. 在不违背合同条款及双方利益的原则下，执行过程中发生的未尽事宜，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原则并遵照“合同法”有关内容协商解决。

24. 合同生效

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5. 适用法律

本合同条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 二、专用条款

专用条款是通用条款的补充和完善，专用条款的具体内容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

为原则，由成交人与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协商确定。具体格式见附件 1《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合同范本》。



附件

合 同 范 本

内 蒙 古 自 治 区 中 医 医 院

中 药 制 剂 设 备 合 同

项目名称：中药制剂设备

项目编号：**NMAC2020222**

合同内容：

合同编号：**NMAC2020222 -X**

备案文号：项目流水号[2020]09105 号

合同签订日期：二〇二〇年 X 月 X 日

##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货物采购合同

设备名称：	中药制剂设备
合同编号：	NMAC2020222 -X
备案文号：	项目流水号[2020]09105号
采购人(甲方)：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呼和浩特市
合同签订时间：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竞争性谈判文件（招标编号：NMAC2020222）中的相关规定，采购人和供应商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 (2) 响应文件
- (3) 最终竞标报价表及承诺
- (4) 成交通知书
- (5) 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 (6) 商务谈判过程中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采购货物和售后服务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内容详见下表。

第 1 包：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品牌、型号规格和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交货期：						
合计：大写：人民币元整      小写：¥    万元						

## 四、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中规定，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整（¥    万元），分项价格在第三条采购货物和服务内容中有明确规定。

## 五、交货时间和地点

年 月 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指定地点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

## 六、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对所提供货物的售后服务作如下承诺：

- 1、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原装正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 2、保证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情况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等于或优于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规定的性能，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弥补这些货物本身不足和缺陷的相关费用。
- 3、保修期及保修服务的内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及合同文件规定，保证在货物验收后保修期内免费保修。

4、对厂家提供的货物的硬件或软件的升级改进服务，有及时告知用户的义务，在用户同意接受这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便利条件。

## 七、验收办法及要求

采购申请单位负责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对货物的外观、数量和质量进行验收。做好验收记录，写明验收地点、时间、参加人员、箱号、品名、应到和实到数量以及货物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等。大型设备在货到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及预验收后，

由采购申请单位安排货物最终验收时间，由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招标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货物验收工作小组进行最终验收。

####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 40%，货物到达现场后再付 50%，安装验收合格后再付 5%，质保期过后 5%。

#### 九、履约保证金和质保金

乙方需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元整（¥ 元），待货物验收合格后转为质保金，货物使用 1 年后无质量问题，甲方无息一次性退还。若成交人不能按期交货并安装完毕，采购人将可以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 份，（供应商 份、采购申请单位 份、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份、采购代理机构 份、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招标管理办公室 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采购人：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负责人：

电 话：

地 址：

年 月 日

供 应 商：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地 址：

年 月 日